

新北市政府教育局 函

地址：220242新北市板橋區中山路1段161
號20樓

承辦人：洪英淑

電話：(02)29603456 分機2580

傳真：(02)29660844

電子信箱：AE2945@ntpc.gov.tw

受文者：新北市林口區麗園國民小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15年9月21日

發文字號：新北教新字第1151883612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為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國際教育交流聯盟（以下簡稱交流聯盟）檢送日本公益社團法人千葉縣觀光物產協會及日本公益財團法人福島縣觀光物產交流協會辦理「日本千葉縣與福島縣學校教育交流說明會」，邀請對於日本千葉縣及福島縣國際教育交流有興趣之貴校師長參加，本局同意核予參加人員公假（課務派代），請查照。

說明：

一、依據交流聯盟115年9月16日高國教聯字第1150100130號函辦理。

二、旨揭說明會假桃園辦理，相關資訊如下：

（一）承辦單位：桃園市立內壢高中（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國際教育交流聯盟第三區辦事處）。

（二）地點：內壢高中行政大樓6樓第一會議室（桃園市中壢區忠孝里成章四街120號）。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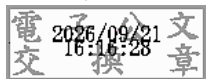
（三）時間：115年11月16日（星期一）下午1：30至4：00（請於下午1：00開始報到入場）。



三、貴校有意參加人員請經校長同意後，於115年11月11日（星期三）前至以下網址報名：<https://forms.gle/xMnTmyaUE8GeRiQy8>。

正本：新北市各公私立高中職暨國中小

副本：



本案依分層負責規定授權業務主管決行

裝

訂

線

